

证券代码：833246

证券简称：澳佳生态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澳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松原市环境保护局行

政处罚决定书（松环罚字[2018]17号）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松原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松环罚字[2018]17号）

收到日期：2018年6月11日

生效日期：2018年6月11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吉林澳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澳佳）是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佳生态）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农业信息咨询、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复合肥料、缓控释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水溶肥料、土壤调理剂、生物菌肥、液体肥、生物有机肥、有机肥、生物刺激素、腐植酸系列产品生产销售。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吉林省松原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3月份对吉林澳佳进行了检查，发现吉林澳佳存在建设项目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情况。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吉林澳佳存在建设项目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情况。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吉林省松原市环境保护局认为：吉林澳佳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吉林澳佳作出如下行政处罚：1、责令你公司掺混肥及复合肥建设项目停止建设；2、罚款人民币壹万零肆佰玖拾玖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已按松原市环境保护局要求缴纳罚款，并立刻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对公司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行政处罚事项罚款金额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少，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已依照环保部门的整改要求，正在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受理情况已经在吉林省松原市环境保护局网站（http://hbj.jlisy.gov.cn/ywgg/hpslgs/201808/t20180820_228964.html）予以公示。

（二）整改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此事件，第一时间责成管理层全力配合按照松原市环境保护局的要求采取整改措施，吉林澳佳“年产 50 万吨腐植酸功能肥及生物有机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由松原市环境保护局受理并公示。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松原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松环罚字[2018]17 号）；
- 2、吉林澳佳“年产 50 万吨腐植酸功能肥及生物有机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2 日